

说明

1、培训类别:

A1类: 专职食品安全管理人员;

A2类: 厨师长、兼职食品安全管理人员:

B 类: 负责人(包括法定代表人、分支机构负责人或者业主);

C 类: 关键环节操作人员(包括原料采购人员、厨师、分督

人员、专间操作人员、餐饮具消毒人员、餐饮主管人

员)和其他岗位从业人员。

2、本证请妥善保管,不得转让、涂改、出租、出借。

3、本证自发证之日起三年内有效。

4、本证真伪可登陆"上海市食品安全培训考核网"

(http://sppx.smda.gov.cn)查询。